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拟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金额

经公司管理层与年审会计师预沟通、评估机构初步测算，公司部分存货、固定资产和商誉存在减值迹象，预计计提减值总额约 5,096.12 万元，相关减值准备拟计入 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公司在 2022 年度业绩预告所披露的业绩范围中已经包含上述金额对相关业绩的影响，鉴于当时相关减值准备明细尚需进一步测算，因此并未与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同时披露（具体详见 2023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之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明细如下表：

类别	项 目	2022 年度计提减值金额（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361.4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21.05
	商誉减值损失	2,113.67
合计		5,096.12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进行了说明。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存货跌价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相关规定和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受市场因素影响，部分存货呆滞，2022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61.40 万元，其中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 361.40 万元。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

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受市场因素影响，部分机器设备、利用率较低的厂房车间经济效益低于预期，基于谨慎性原则，按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机器设备、厂房车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21.05 万元。

（三）商誉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将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孰高作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北京中能万祺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方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9078 万元收购杨凡、杨晓燕等持有的北京中能万祺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1%的股权，并于同年 6 月 30 日完成交割。以上交易使当期合并报表产生 6,052.76 万元商誉。

2022 年，标的公司所在的业务区域按疫情管控要求，生产运输、人员流动等受到较大影响，部分设备维修、维护备件及原材料供应无法及时到位，导致人员和设备停等费用增加，利润大幅下降。结合以上情况，经初步评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113.67 万元，商誉账面余额 3,939.09 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2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5,096.12 万元，考虑递延所得税影响后预计将减少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50.67 万元。该数据未经审计，对公司 2022 年度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0日